

新的一年 宁波教育将着力干好这十件大事

浙江大学宁波“五位一体”校区建设正式启动,中国科学院大学宁波材料工程学院正式签约;宁波以一市之力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上斩获33枚金牌,列全国第二;浙江医药高等专科学校、古林职业高级中学获2018年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成果一等奖,实现了我市中职教育国家教学成果奖的历史性突破;市教育局获评浙江省教育工作业绩考核优秀单位,荣获全国文明城市创建集体三等功……2018年,宁波教育大力推进教育综合改革,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,在资源扩容、教学成果获奖数量、培训机构专项整治等多个方面收获了累累硕果。

2019年,宁波教育将有哪些新动作、新作为。记者从宁波市教育局了解到,面对老百姓热切关心的入好园难、教师师德师风等问题,宁波教育系统将进一步深化教育综合改革,努力破解教育热点难点问题,加速推进区域教育现代化,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,满足人民群众对更好教育的期盼,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。

1 推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

推进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优质均衡发展,加大对义务教育农村学校和薄弱学校的扶持力度,促进优质学校教育资源向农村学校和薄弱学校辐射的常态化,扎实做好“城乡携手,同步课堂”试点工作,做好义务段控辍保学工作,有序推进区县(市)优质均衡创建工作。推动普通高中学校多样化有特色发展,制发《宁波市普通高中国家水平发展行动计划(2019-2022年)》和《宁波市普通高中国家水平发展专项经费管理办法》。推进普高特色项目、特色课程体系建设,提升特色普通高中发展保障水平,推动普通高中由分层办学转向分类办学。开展市直属普通高中结对帮扶行动,提升整体办学水平。实施第三期“科技新苗”培养计划。

2 省等级幼儿园招生覆盖率超96%

落实区县(市)人民政府为主,镇(乡)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参与的管理体制,健全学前教育成本分担机制和运行保障机制。完善学前教育质量监管体系,建立区县(市)、镇乡(街道)、幼儿园三级办园行为动态监管机制,深化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整治工作,全面完成乡镇(街道)中心幼儿园教育视导。推进学前教育第三轮行动计划,深化优质园集团化(联盟)办园试点,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优质资源,鼓励和支持幼儿园上等级,省等级幼儿园招生覆盖率达到96%以上,二级以上幼儿园招生覆盖率达到66%以上,努力满足人民群众“上好园”诉求。

3 扩大中本一体化试点规模

进一步丰富人才培养层次,巩固“3+2”“五年一贯制”专业规模,扩大中本一体化试点规模。全面推广现代学徒制试点,完善“学-赛-训”技能教学互促体系,建立与现代产业人才需求相契合的人才培养模式,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建设好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集训基地。启动第二批“一带一路”国家职业教育合作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重点项目申报,评估认定第三批“工匠精神”培育提升工程项目。

4 推进高等教育内涵提升

推动出台《中共宁波市委 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高水平大学建设 推进高等教育跨越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,分类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。支持宁波大学加快“双一流”高校建设,支持宁波工程学院、浙江万里学院等院校建设国内一流应用技术型大学,支持宁波职业技术学院争创中国特色高水平职业院校,推动浙大宁波理工学院转公、宁波教育学院转型。探索研究生、本科教育新模式,引导高校深化绩效改革。

5 推进民办教育健康规范

深入推进民办中小学分类登记、分类管理工作,制订出台鼓励和支持民办教育发展系列政策文件,做好民办学校登记为事业单位法人试点工作。建立健全民办学校考核激励机制,做好市属民办教育机构年检工作。加强民办学校信用体系建设,做好学校信息公开和备案工作,探索将民办学校纳入全市信用体系,强化结果运用。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工作督查,加强民办教育培训机构规范化管理,增强民办教育培训机构风险防控。

6 不断提高残疾学生入学比例

大力推进特殊教育向学前与高中段延伸,切实做好随班就读工作,不断提高残疾学生入学比例。推进医教结合工作,为残疾学生提供针对性的教育、康复和保健服务。组建特殊教育学生入学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和入学安置专业委员会,开展特殊教育融合教育示范点建设,妥善做好入学评估安置工作。开发建设市级特教公共服务平台和资源库,提升个别化教育网络化工作水平。建立宁波市特殊教育学校、随班就读质量评估体系,开展随班就读质量视导,开展特殊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评估。

7 深化教育管理改革

召开全市教育大会。谋划出台《宁波教育现代化2035行动纲要》《宁波市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(2018-2022年)》,启动制定宁波教育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和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意见。开展教育现代化指标测评,强化发展性评价,推进直属学校教育视导工作。深化现代学校制度建设,推进“管办评”分离,增强学校治理科学化、民主化、规范化。推进法治教育进课堂,加强法治副校长队伍建设,建设青少年学生法治教育实践示范基地。

8 深化考试招生改革

严格落实义务教育就近入学要求,规范义务段学校招生行为,完善公办背景民办学校招生报名平台,鼓励有条件的地区率先推行公办民办中小学同步招生。完善中考中招政策,开发普通高中学校录取系统,推动新三区学生适度流动。做好“三位一体”综合素质评价招生和保送生招生工作,探索综合素质评价在高中段学校招生中的应用。规范面向中小学生的各类竞赛活动。深化体育、美育教育课程改革,出台《宁波市学校美育工作提升三年行动计划》。加强科普教育基地建设。

9 扩大开放合作

部市协同推进“一带一路”教育行动,建设小语种中心和国别区域研究中心,办好中国-中东欧国家教育合作交流等活动,打造面向中东欧、东南亚等地区的教育国际合作创新示范区。加大引进国际科教资源力度,推进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和国际科技合作平台建设,建好中德(宁波)AHK职业教育培训中心等。做强中国职业技术教育援外培训基地,办好汉堡德中学院、中斯丝路学院等境外办学机构,鼓励有条件的院校设立海外“丝路学院”、培训中心等。做深欧美宁波周、甬港、甬台等教育交流会,加强与友好城市、驻华使领馆等深度合作。实施中小学“千校结好”提升工程,推进甬沪教育战略合作,提升外籍子女学校建设水平。

10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

全面落实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》《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,严厉查处有偿补课等违反师德师风行为。探索制订师德专业素养标准、核心指标以及教师对学生失范行为进行合理惩戒的办法,明确教师教育教学行为规范,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。完善教师荣誉体系。开发师德教育课程,建设认定一批市级师德教育基地。

吴彦 整理